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书

 工程名称： 波密县加桑弄巴曲玉普乡防洪工程

 所 在 地： 波密县玉普乡米麦村

 划界单位： 波密县水利局

 划界时间： 2022年1月7日

波密县水利局

2022年1月印制

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书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工程名称 | 波密县加桑弄巴曲玉普乡防洪工程 | 所在地 | 波密县玉普乡米麦村 |
| 注册登记号 | / | 工程规模 | 10年一遇 |
| 建设时间 | 2014年3月 | 建设单位 | 波密县水利局 |
| 划界单位 | 波密县水利局 | 运行管理单位 | 波密县玉普乡人民政府 |
| 工程概述 | 波密县加桑弄巴曲玉普乡防洪工程始建于2014年3月，工程位于波密县玉普乡米麦村境内，工程总投资为1161.23万元，主要建设内容为综合治理河道长8.48km，新建防洪堤总长3.09公里，其中：左岸堤防总长1.35公里，右岸堤防长度1.74公里。新建穿下河梯步8处，入河通道5处。该堤防基础结构为毛石混凝土，堤身结构为M7.5浆砌石护坡，钢筋骨架铅丝石笼护脚。工程级别为5级，防洪标准10年一遇。现运行管理单位为波密县玉普乡人民政府、监督单位为波密县水利局。  |
| 工程主要建筑物 | 波密县加桑弄巴曲玉普乡防洪工程主要建筑物主要包括：1.堤身长3.09公里，结构为M7.5浆砌石护坡；2.入河通道5处；3.下河梯步8处；4、C15钢筋混凝土栏杆立柱103.6m。 |
| 工程效益 |  波密县加桑弄巴曲玉普乡防洪工程的实施，保护玉普乡米麦村共68户570人的生命财产安全，以及保护耕地面积749亩、林地面积231亩、牲畜共900余头的安全。 |
| 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内容 |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》《西藏自治区水利厅工程管理条例》对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规定如下：管理和保护范围：堤基地和护堤地，护堤地为堤防迎、背水坡脚以外10米。 |
| 运行管理与保护要求 | 水法和防洪法规定：“禁止从事影响河势稳定、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。”河道管理条例规定：“在堤防和护堤地，禁止建房、放牧、开渠、打井、挖窖、葬坟、晒粮、存放物料、开采地下资源、进行考古发掘及发展集市贸易活动。” |